

# 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2020年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公告(第二批)

为更好地选拔优秀适岗人才，优化人员结构，盐城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根据《江苏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等规定，现制定有关方案如下：

## 一、招聘计划

本次招聘专业技术人员 1 名。

## 二、招聘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思想政治素质好，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遵纪守法，品德端正，无不良行为记录；

3.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相应学位；2020年应届毕业生需于2020年12月31日前取得相应学历、学位；

4.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4年11月30日以后出生)；

5.具备报考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详见《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2020年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表》(附件1)；

6.取得祖国大陆全日制普通高校学历的台湾学生和取得祖国大陆承认学历的其他台湾居民应聘时按苏人社发[2012]418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

## 三、报名方式

### 1.报名方式及时间

报名方式：采用网上报名。在规定时间内将报名表(附件2，WORD文档格式，文件名为：\*\*\*报名表)和须提交的材料(附件3，转成

PDF 格式，文件名为：\*\*\*报名材料）发邮箱：yicswgchr@163.com，并电话确认报名情况。邮件文件名统一使用：报考岗位名称+姓名

（1）报名时间：2020 年 11 月 23 日 9:00 至 2020 年 11 月 27 日 16:00（以邮箱收到时间为准）；

联系人及电话：陈老师 15862087116

（2）资格初审：

2020 年 11 月 23 日 9:00-11 月 28 日 16:00

（3）陈述申辩：

2020 年 11 月 23 日-11 月 29 日期间每天 9:00-16:00；

（4）对资格初审异议的处理：

2020 年 11 月 23 日 9:00-11 月 29 日 18:00；

通过初审确认的人员，即报名成功。未按时上传材料、确认报名资格的视为报名无效。

## 2. 报名注意事项及资格审查

应聘人员须使用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进行报名，报名与考试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应聘者报名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须提供本人①身份证；②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证书、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③各类获奖证书；④工作经历证明，也可以使用劳动合同和社保缴费清单（参保证明、缴费明细）代为证明（无工作经历的不需提供）；⑤个人近期同底免冠 2 寸证件照（贴报名表）。

归国留学人员另需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应聘者须在聘用后三年内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否则解聘。

（2）应聘人员本人在规定时间内对照岗位要求进行报名，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负责资格审核，资格初审通过后，不得

更改报名信息。岗位设 1:3 开考比例，达不到开考比例的，取消该岗位招聘计划。

(3) 通过资格审查后的考生，听候通知领取(或打印)准考证。

(4) 应聘人员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有效性负责。凡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取消应聘资格。除本公告另有说明，或者国家、省另有规定外，信息真实性以报名时的实际情况为准。面试前将对进入面试的人员进行资格复审。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请不要报名应聘：

① 现役军人或普通高校在读非 2020 届毕业生；

②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在国家规定服务期内或有规定(含协议明确)不得解聘离开工作单位(岗位)的人员，或国家和省另有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的人员。

#### **四、考试形式**

考试形式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形式进行。

1. 笔试主要考核招聘岗位必备的专业知识。卷面总分 100 分，设 60 分合格线。笔试阅卷结束后，在笔试成绩合格者中，根据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按各招聘岗位拟聘用人数 1:3 确定参加面试人选(含末位同分者)，不足 1:3 的按照实际人数确定面试人选。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笔试日期：结合疫情防控形势，提前 5 日在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官网(<http://www.ycswgz.com/>)另行公告，请报名成功者予以关注，并按公告规定的时间打印准考证，逾期者责任自负。

应聘人员应携带准考证和身份证按照规定的时间到考点参加笔试。按目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应聘人员须提前 14 天申领“苏康码”(报名成功后即可申领)，考试当天“苏康码”为绿码且经现

场测量体温低于 37.3℃，并无干咳等异常症状的，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

笔试为全程封闭考试，考试期间不得提前交卷、退场。

2.资格复审。面试前，对面试人选进行资格复审。凡考生提供的证明材料影响资格复审结果的，取消其面试资格，并在笔试合格人员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面试人选。

3.面试采取上微型课形式进行。微型课总分为 100 分，设 60 分合格线。主要考查教育教学水平、组织协调能力、个性心理、仪表举止等综合素质和语言表达、板书等教学基本功，由评委组根据招聘岗位选择相应学段学科教材命题，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和指定地点封闭进行备课、上微型课。面试成绩由评委组当场通知面试人员。

4.总成绩计算方法：总成绩 = 笔试成绩 × 50% + 微型课成绩 × 50%。

本次招聘考试不指定参考资料，盐城市人社局、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不授权任何机构组织考前培训。

## **五、体检和考察**

1.考试结束后，根据公告中规定的成绩计算方法确定考生的总成绩，按招聘岗位拟聘用人数 1:1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考察人选(总成绩相同，取面试成绩高者；如再有相同，则加试决出名次，加试时间、方式另行通知)。

2.体检工作由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统一组织，体检费用个人自理。体检标准参照《江苏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及操作规程》和有关文件规定执行。体检不合格人员招聘资格自然取消，体检合格人员由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组织考察。

3.因体检、考察不合格等原因出现空缺时，在成绩合格人员中，按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递补方法与确定体检考察人员方法相同）。

4.根据体检、考察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拟聘用人员名单在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网站上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个人自愿要求放弃，或经查实不符合招聘条件被取消而出现的空缺岗位仍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递补方法与确定体检考察人员方法相同）。

## **六、聘用**

对公示无异议人员，办理有关聘用手续（2020届毕业生必须于2020年12月31日前提供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逾期不能提供的取消聘用资格）。聘用审批后不再递补，试用期及工资福利待遇按照国家、省、市规定执行。初次就业的聘用人员试用期为12个月，其他聘用人员试用期为6个月，试用期满考核合格，予以定职定级。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者，依法解除聘用合同。被聘用人员与原单位有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的，自行负责解决。被聘用人员须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调档，无正当理由在公示结束后2个月内无法调档者，按自动放弃处理，停办有关聘用手续。签订协议后放弃聘用或在学校服务期未满3年申请办理调出、辞职者，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七、回避**

应聘人员与招聘单位负责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或者近姻亲关系的，不得应聘该单位负责人员的秘书或者人事、财务、审计、纪检岗位以及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

从事公开招聘工作的负责人员及其工作人员与应聘人员有上述亲属关系的，或者有其他情形可能影响招聘公正性的，应当实行回避。

## **八、纪律监督**

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全过程接受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0515~88875800（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纪委）

咨询电话：0515~88878007（盐城生物工程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组织人事处）

附件1：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2020年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表（第二批）

附件2：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表（第二批）

附件3：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2020年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报名材料（第二批）

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2020年11月17日